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GUANGZHOU MUNICIPALITY

2023

第6期（总第939期）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3 年第 6 期（总第 939 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

目 录

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部署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
（穗府〔2023〕3 号） (1)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教育局等部门广州市“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
计划的通知（穗府办〔2023〕3 号） (38)

部门文件

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生产废水对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影响评估办法
的通知（穗水规字〔2022〕7 号） (46)

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穗府〔2023〕3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3 年市政府 工作报告部署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部署工作责任分工》已经市政府第 16 届 29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市各级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工作要求，超前谋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奋力推动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落实，用实际行动兑现对人民的承诺。要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全力以赴大抓经济、大抓产业、大抓投资、大抓招商，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水平提升。要按照工作分工，抓紧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落实措施、完成时限，确保各项任务可量化、可考核。各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要加强分工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定期会商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困难问题，以扎实的工作作风确保各项任务不折不扣落到实处，推动高质量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

广州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20 日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1

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部署工作责任分工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一	坚持产业第一、制造业立市，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一)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			
1	实施先进制造业强市战略，建设“两城两都两高地”，加快汽车及核心零部件产业近地化园区布局建设，支持互联网龙头企业扩大产业布局，全力打造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软件和信创、时尚产业、文化创意等 8 个万亿级产业链群，超高清视频和新型显示、现代高端装备、生物医药及高端医疗器械、绿色石化和新材料、半导体和集成电路、新能源等 13 个千亿级产业链群，以及一大批百亿级产业链群，形成“万千百”规模化产业链群梯队。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国资委、市体育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林业园林局，市贸促会
2	着力推动“3+5+X”战略性新兴产业成链集群发展。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国资委，各区政府
3	发挥“链长制”和工作专班作用，推进国家产业链供应链生态体系建设试点，强化产业链协同创新，促进制造业领域自主创新和成果产业化应用。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各区政府
4	落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三年行动，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项目、技术和供需对接，鼓励“链主”企业开放应用场景和产品配套，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国资委，各区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5	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开展“四化”平台赋能企业提升专项行动，建设一批典型场景和示范园区，推动 3170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各区人民政府
6	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创建标准国际化创新型城市，打造更多国际知名品牌。	赖志鸿	市市场监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林业园林局，各区人民政府
(二)	高标准打造产业发展载体。			
7	构建“一核引领、一廊贯通、三区五极、多园支撑”产业发展新格局，塑造集约高品质产业空间。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商务局，相关区人民政府
8	支持中新知识城建设创新拓展区、打造“三集群两高地”。	谭萍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白云区政府、花都区人民政府、从化区政府、增城区人民政府
9	提升广州科学城、国际生物岛、中大国际创新生态谷、天河智慧城、白云湖数字科技城、海龙围科创区、花果山超高清视频特色小镇等创新节点能级，带动全域全面起势。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人民政府
10	加大重点功能区土地出让，增加满足“拿地即开工”条件用地供应，推进新型产业用地有效供应。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园林局，广州供电局、广州燃气、省通管局广州通建办
11	分批次有步骤推进村镇工业集聚区改造，推动产业园区通用厂房、科研大楼、员工宿舍、基础设施一体建设。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2	加快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产业导入，深化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建设，鼓励新技术、新产品率先示范应用。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商务局、市国资委，海珠区政府、天河区政府、黄埔区政府、番禺区政府
(三)	加大市场主体培育扶持力度。			
13	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提振民营企业信心，健全常态化联系服务民营企业机制，加快推进企业合规建设，支持民营科技园改革创新，深入创建“中小企业能办大事”创新示范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检察院，市工商联，白云区政府、黄埔区政府
14	推进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快推进职业经理人改革，力争完成 1~2 家上市公司并购和 2 家左右市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江智涛	市国资委	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文资办），市财政局
15	开展新一轮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专项行动，进一步加大企业上市资源培育力度。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各区政府，广东证监局
16	落实助企纾困措施，抓好企业服务、经济运行监测等工作。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统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广州市税务局，各区政府
17	抓好小升规工作。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财政局、市统计局，广州市税务局，各区政府
18	加大普惠贷款风险补偿机制等政策力度，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9	弘扬企业家精神，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完善政策和制度环境，让国企敢干、民企敢闯、外企敢投。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委统战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工商联
(四)	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			
20	出台金融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加大对金融业的扶持力度，吸引金融机构总部、区域总部、金融交易平台集聚发展。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越秀区政府、天河区政府，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
21	推动金融数字化绿色化国际化转型，争取将广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升级为示范区，拓展数字人民币示范应用，推进金融科技监管试点和资本市场金融科技试点。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委网信办，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体育局、市医保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林业园林局，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各区政府，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
22	高标准建设广州期货交易所、大湾区跨境理财和资管中心。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国资委，天河区政府、白云区政府、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广东证监局
23	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和高端专业服务业。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24	实施数字经济促进条例。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统计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各区政府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5	建好广州数据交易所。	江智涛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南沙区政府，广州交易集团
26	探索数据资产化。	江智涛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
27	加快建设中国人工智能（广州）产业园等一批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项目，推动信创行业适配中心建设，培育壮大数字产业集群。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国资委，各区政府，无线电集团
28	推进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建设，促进工业设计创新发展，打造广州设计之都等高端产业服务平台。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白云区政府
29	创建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推动网络经济创新发展。	赖志鸿	市市场监管局	市创建“全国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政府办公厅，各区政府
二	坚持扩大需求、畅通循环，全力以赴稳定经济增长。			
(一)	大抓有效投资潜力释放。			
30	以重大关键项目牵引投资增长，安排市重点项目 800 个，年度计划投资 3785 亿元，带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 左右，力争全年投资总量突破 1 万亿元。加快项目开工进度，做到应开尽开、能开早开。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政府办公厅、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国资委、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港务局，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各区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31	把握好时、度、效，优先安排能迅速形成实物工作量和现实生产力的重大项目，重点推进机场、客运枢纽、轨道交通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力争基础设施投资超 2500 亿元。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体育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港务局，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各区政府
32	推进增芯半导体、广汽自主电池等重大制造业项目，力争工业投资超 1800 亿元。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市国资委、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相关区政府
33	加快广州新中轴线（海珠）片区、广州火车站片区、罗冲围片区等区域连片提升改造，力争城市更新投资超 2000 亿元。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各区政府
34	完善重大项目并联审批要素保障机制，用足用好政策性金融工具、专项债，建立健全滚动接续的项目储备机制。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港务局、市林业园林局，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各区政府，广州地铁、广州交投
35	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维护，组建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基金，争取地铁 3 号线等项目纳入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推动存量资产证券化，营造“天下资本投广州、投资兴业在广州”的生动局面。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二)	大抓“五外联动”发展。			
36	完善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体系，落实外贸发展一揽子政策。	谭萍	市商务局	白云区政府、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广州市税务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37	继续擦亮广交会名片，建设南沙、黄埔国际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创建知识城综合保税区，开展离岸贸易先行先试，推进市场采购扩区拓品类，打造全球跨境电商卖家服务中心、超级供应链中心、生态创新中心。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白云区政府、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广州市税务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州海关、黄埔海关、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
38	扎实开展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人民政府
39	实施促进外资高质量发展 20 条，坚持市区联动、部门联动，探索“广州+”等联合招商，形成招大商、大招商的招商格局。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林业园林局，市贸促会，各区人民政府
40	探索“链主点题、政府招引”，引进一批具有龙头引领、造血强链功能，能够迅速形成现实生产力的上下游重点产业项目。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
41	实施带厂、带需、带楼招商，强化招投联动、投引联动，全力打通产业项目招商落地“最后 100 米”。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42	高标准建设国家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好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重点打造人工智能、检验检测、时尚设计等 7 条服务外包产业链。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贸促会
43	支持高成长性企业实施国际化战略，实施新一轮参与“一带一路”建设行动。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委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贸促会，广州市税务局，各区人民政府
44	研究设立“五外联动”工作联络站点。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委宣传部、市委外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
(三)	大抓消费加快恢复增长。			
45	优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整体布局，加快推进地标性商业综合体建设，推动天河路、北京路等商圈高质量发展。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相关区政府
46	加大政企联合促消费力度，继续办好直播电商节、网上年货节、时尚产业大会等促消费活动，做强食在广州、羊城夜市消费品牌，推动住宿餐饮、批发零售、文化旅游、会展贸易、物流交通等行业加快复苏，培育城市度假、潮流活动、亲子研学、露营经济等新兴消费模式。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国资委
47	用好国家鼓励政策，支持住房改善消费。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广州市税务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
48	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49	支持养老服务消费。	谭萍	市民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50	建设市级农产品批发市场，促进农产品消费。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白云区政府、花都区府
51	加快文商旅融合，培育壮大邮轮游艇产业等新增长点，打造世界级消费旅游目的地。	谭萍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市港务局
三	坚持面向世界、对标一流，以南沙为牵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一)	打造南沙重大战略性平台。			
52	按照“精明增长、精致城区、岭南特色、田园风格、中国气派”的理念，加快开展新一轮南沙总体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打造广州城市新核心区。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港务局
53	加大开发建设强度，集中力量建设南沙湾、庆盛枢纽、南沙枢纽先行启动区，高水平规划建设南沙科学城、广州临港经济区、“三谷”等重大载体，着力发展新能源汽车、新型储能、集成电路、生命健康、创新金融等重点产业，把南沙建设成为全市高质量发展的主阵地和新引擎。	谭萍	南沙开发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港务局
54	加快筹设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大湾区保险服务中心。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南沙区政府，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55	建设大湾区航运联合交易中心。	谭萍	市港务局	市国资委，南沙区政府，广州交易集团、广州港集团
56	建设中国企业“走出去”综合服务基地。	谭萍	南沙开发区管委会	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广州海关、广州市税务局
57	落实自贸区提升战略，深化自贸区创新集成。	谭萍	南沙开发区管委会	市商务局
58	率先推动与港澳在科技创新、创业就业、金融、民生和公共服务等领域规则衔接机制对接。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
59	加快香港科技大学（二期）、港式国际化社区建设。	谭萍	南沙开发区管委会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广州大学，广州供电局
60	加快创享湾等平台建设，打造港澳台青年安居乐业新家园。	谭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委统战部、市港澳办、市委台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团市委，各区政府
(二)	全力服务重大战略任务落实。			
61	推进与港澳全面合作。	谭萍	市港澳办	市直各部门、各区政府
62	有序落实两批与港澳规则衔接事项清单。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港澳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广州仲裁委，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南沙开发区管委会，广州海关、黄埔海关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63	深化穗港澳科技合作，强化基础研究、应用研发及产业化联动发展，推进华南（广州）技术转移中心、香港科技大学科创成果内地转移转化总部基地等项目建设，赋予穗港澳科研机构联合组织科技创新项目更大自主权。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局，南沙区政府、黄埔区政府
64	深化与港澳产业联动发展，推动穗港智造合作区、穗港科技合作园、穗澳创新园等合作建设取得新进展。	谭萍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65	推动穗港现代马产业经济圈合作建设取得新进展。	陈勇	从化区政府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广州海关
66	制定实施“五乐”计划 2.0 版，推动港澳台青年来穗创新创业，加强与港澳社会保障、教育、养老、医疗等公共服务对接。	谭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台办，市人大常委会华侨外事民族宗教工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港澳办、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团市委，市社科院，市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广州市税务局，各区政府
67	深化大湾区“菜篮子”工程建设。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越秀区政府、白云区政府、从化区政府、增城区政府，广州海关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68	支持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69	积极借鉴深圳综合改革试点经验。	边立明	市委改革办	市发展改革委
70	推进广佛全域同城化、广清一体化，加快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建设，推动出台广州都市圈发展规划。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国资委，市协作办
71	加强与东莞、中山、梅州等城市合作，用好广州、湛江“核+副中心”动力机制，引领带动区域协调高质量发展。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国资委，市协作办
(三)	高水平推进制度型开放。			
72	对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高标准经贸协议，深化规则、规制、管理、标准改革，争取更多制度型开放先行先试，实行更大程度压力测试。	谭萍	市商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贸促会，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广州市税务局、广州海关、黄埔海关
73	办好“读懂中国”国际会议。	杜新山	市委宣传部	市委办公厅、市委外办，市政府办公厅、市公安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社科院，广州日报报业集团、广州市广播电视台
74	办好从都国际论坛、第六届广州奖暨全球市长论坛，争取承办国家主场外交活动。	谭萍	市政府外办	
75	办好大湾区科学论坛。	谭萍	南沙开发区管委会	市委办公厅、市委宣传部、市委外办，市政府办公厅、市科技局
76	办好海丝博览会。	谭萍	市商务局	市贸促会，市委宣传、市委外办，南沙区政府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77	办好国际金融论坛等国际会议。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委办公厅、市委宣传部、市委外办、市委政研室，市政府办公厅、市商务局、市政府研究室，南沙区政府，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
78	实施国际友城“百城+”计划，推进国际化街区试点建设，落实“外事+”行动，服务中国特色大国外交。	谭萍	市政府外办	
(四)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79	深化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以企业和市民感受为第一标准，推动新一轮营商环境改革。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政府办公厅、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商务局，黄埔区政府
80	制定贯彻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政策文件，实施国家市场准入效能评估试点。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司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81	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82	推动省市共建大湾区市民中心，提升“穗好办”基层智慧服务能力，推广“一件事·随心办”，推行规划审批“一件事”“不见面”办理模式。	江智涛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83	推动不动产登记、开办企业等“全流程网办”“跨城通办”“全城通办”。	江智涛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市场监管局
84	加快“信用+风险”税务监管等试点改革任务落地。	陈勇	广州市税务局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85	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打造“一区一品牌”信用建设工程，开展信用街镇（园区）建设试点。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区政府
86	深化公平竞争集中审查试点，建设商业秘密保护基地。	赖志鸿	市市场监管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商务局，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
四	坚持科教兴市、人才强市，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一)	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87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	江智涛	市教育局	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体育局，团市委、市妇联
88	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实施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中小学校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清华附中湾区学校二期等项目建设，确保公办义务教育学位占比达 95%。	江智涛	市教育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广州市税务局，各区政府
89	推进职业院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推动开展本科职业教育试点。	江智涛	市教育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90	加快广州科教城建设。	陈勇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增城区政府
91	支持广州医科大学“双一流”高校建设、广州大学一流学科建设。	江智涛	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92	推进香港科技大学（广州）建设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加快筹建广州交通大学。	江智涛	市教育局	市委组织部，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南沙区政府、黄埔区政府，广州大学、广州交通大学（筹）
93	推动广州大学与香港科技大学共建全国重点实验室。	江智涛	市科技局	
94	发展老年教育和特殊教育。	江智涛	市教育局	市委编办、市委老干部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残联，各区政府
95	促进家庭教育。	王焕清	市妇女儿童工委办（设在市妇联）	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检察院、市法院，各区政府
96	健全校外培训长效监管机制。	江智涛	市教育局	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97	提升科普能力和全民科学素质。	江智涛	市科协	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区政府
(二)	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			
98	全方位服务保障广州实验室建设，筹建人工智能、海洋领域国家实验室基地。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政府办公厅，海珠区政府、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
99	推进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直属创新平台建设。	江智涛	市科技局	黄埔区政府
100	加快建设人类细胞谱系、冷泉生态系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财政局，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01	推进启动人体蛋白质组导航国际大科学计划前期工作。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卫生健康委，黄埔区政府
102	推动建设国家新型显示技术创新中心。	江智涛	市科技局	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
103	推动建设国家先进高分子材料产业创新中心、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等科研机构，创建纳米领域产业创新中心。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
104	支持在穗高校成为基础研究主力军，促进教研融合发展。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教育局
105	积极参与国家重大专项和省“强芯”工程、核心软件攻关工程、“璀璨”行动，推动国家、省重大攻关成果在穗转化落地。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国资委
(三)	促进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			
106	实施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发展行动计划，构建企业全生命周期发展支持体系，推动高新技术企业提质增量，打造一批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隐形冠军”。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区政府
107	建立健全“产业界出题、科技界答题”机制，推动“领军企业+产业园区+大院大所”协同创新，支持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围绕产业创新面临的重大和关键共性开展科研攻关。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国资委
108	高起点建设生物医药与新型移动出行未来产业科技园，建好环五山创新策源区和环中大、环大学城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国资委，海珠区政府、天河区政府、黄埔区政府、番禺区政府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17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09	持续优化科技创新生态，完善以科技金融为主线的产业创新支持体系，用好广州科技创新母基金及直投资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投早投小。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110	做强做优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推进中国（广州）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打造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高地。	赖志鸿	市市场监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法院、市检察院，广州海关、黄埔海关
(四)	打造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核心引擎。			
111	全面实施“广聚英才”人才工程，构建认定遴选择优并重的高层次人才选拔体系。	廉奕	市委人才办	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112	依托广州实验室、华南国家植物园、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等重大平台，加快吸引集聚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	廉奕	市委人才办	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林业园林局
113	实施重点产业人才开发“一区一品”培育工程。	廉奕	市委人才办	市财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114	构建“穗岁平安”综合服务保障体系。	廉奕	市委人才办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医保局
115	深化“人才政策宣讲官”制度，打造“广为人知”人才文化品牌，提升对人才的吸引力和集聚力。	廉奕	市委人才办	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各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五	坚持尊重规律、精细治理，加快超大城市发展方式转变。			
(一)	强化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			
116	高标准编制面向 2049 的城市发展战略规划，优化形成“一廊一带、双核五极”的多中心、网络化城市结构。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17	高水平规划建设科技创新走廊，推动科技创新、现代产业关键节点串珠成链。	江智涛	市科技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各区政府
118	高水平规划建设珠江高质量发展带，统筹推进珠江沿岸产业深度融合。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119	全面增强中心城区、南沙新区“双核”能级。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发展改革委
120	推进北部增长极、国家知识中心城、东部枢纽、番禺智造创新城、从化绿色发展示范区等重大平台、重点片区规划编制。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21	优化轨道线网规划，编制实施轨道交通场站综合体规划，促进铁路枢纽与城市融合发展。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发展改革委、广州地铁
(二)	加快建设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			
122	推进白云机场三期建设及征拆安置，同步实施配套工程。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林业园林局，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白云区政府、花都区府，省机场集团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23	实施专轨预留工程。	谭萍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花都区人民政府，广州地铁，省机场集团
124	高标准推进广州航空客货运“双枢纽”和国家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	谭萍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广州海关，省机场集团
125	建成南沙港区粮食及通用码头、广州港桂山锚地扩建工程，加快南沙港区五期、广州港 20 万吨级航道等工程前期工作。	谭萍	市港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林业园林局，南沙区政府，广州海事局
126	完善铁路枢纽布局，力争建成开通广汕高铁、白云站、新白广城际、地铁 5 号线东延段、7 号线二期，开工建设广州站至广州南站联络线，推进 3 个国铁、9 个城际、10 个地铁、9 个综合交通枢纽等续建项目建设。	赖志鸿	市交通运输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园林局，各相关区政府，广州地铁，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
127	加快广湛、深江、广珠（澳）、广河、广清永、贵广高铁广宁至广州北联络线等高铁线路规划建设，开工建设南珠中城际、地铁 8 号线北延段，打造以广州为中心的 1 小时通勤圈。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地铁，省铁投集团
128	开工建设广州东部快线，提升中心城区和广州东部、南部区域路网互联互通水平。	赖志鸿	市交通运输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番禺区政府、南沙区政府，广州交投
129	建成从埔高速、佛清从高速、街北高速扩建工程，推进增天高速等 9 个高速公路项目和东晓南路—广州南站连接线工程等 30 余个市政路桥工程。	赖志鸿	市交通运输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园林局，各相关区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三)	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130	推动出台城市更新条例。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司法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31	坚持“拆、治、兴”并举，推进旧村庄、旧厂房、旧城镇改造，在更新改造中延续城脉、文脉、商脉。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各区人民政府
132	加强片区统筹谋划，强力推进中心城区城中村改造。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相关区人民政府
133	加快珠江沿岸贯通，推动各区滨江示范段建设。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34	以“绣花”功夫推进 100 个以上老旧小区改造，推进北京路二期、上下九街区、聚龙湾片区（首期）等活化利用项目，打造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典范。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各区人民政府
135	统筹违法建设治理与城市更新，促进违法建设科学分类治理。	王焕清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园林局，各区人民政府
136	实现中心城区地下综合管廊等 4 个市属管廊全线贯通，推动管线入廊。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省通管局广州通建办，广州供电局
(四)	促进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融合建设。			
137	深化应用国际 IPv6 根服务器，推进 5G 基站、算力中心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国际数字信息枢纽。	江智涛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委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38	建设城市大数据平台，完善一体化政务大数据体系，创新公共数据运营模式。	江智涛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人民政府
139	拓展“穗智管”应用场景，创建“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市，提升智慧教育、智慧交通、智慧城管、智慧水务、智慧海防等信息化水平。	江智涛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公安局、市教育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水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140	拓展城市信息模型应用场景，推进全国“新城建”和“双智”试点工作，打造“新城建”产业与应用示范基地。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各区人民政府，广州城投
六	坚持城乡融合、协调联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一)	高质量发展都市现代农业。			
141	创建国家级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推进番禺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建设，提升南沙区预制菜产业园建设水平。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贸促会，番禺区政府、南沙区政府
142	稳步推进从化区全国农业科技现代化共建先行县和鳌头镇万亩良田示范项目。	王焕清	从化区政府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
143	实施现代特色种业振兴行动，支持南沙区筹建湾区现代种业研究院。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科技局、南沙区政府
144	支持市属农业科研院所、农业龙头企业与华南国家植物园等加强合作。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科技局、市林业园林局
145	落实农业龙头企业奖励和农业项目投资补助政策，争创一批国家级、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财政局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二)	高标准推进乡村建设行动。			
146	制定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方案，继续打造一批精品新乡村示范带，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有关部门、各区政府
147	深化农耕文化传承保护。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各区政府
148	培育壮大精品民宿、休闲农业等新业态。	谭萍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市农业农村局
149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各区政府
(三)	大力度促进农民富裕富足。			
150	实施“强村富民”行动，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强化重点农业投资项目联农带农机制，大力发展新型集体经济。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51	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完善农村集体产权流转管理服务平台。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民政局
152	促进农村承包地经营权流转。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153	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154	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涉农区政府，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
155	有序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国资委，市工商联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56	稳慎推进农村综合改革。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157	推动广清接合片区改革试验任务落地见效。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协作办、广清对口帮扶指挥部，花都区人民政府、从化区人民政府、增城区人民政府，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158	深化与毕节、安顺、黔南东西部协作和与齐齐哈尔、清远、湛江对口合作，推进与龙岩、梅州革命老区重点城市对口合作，加强省内驻镇帮镇扶村工作，落实强镇兴村措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王焕清	市协作办	市对口支援协作和帮扶合作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七	坚持人民至上、民生为本，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一)	健全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			
159	鼓励勤劳致富，规范收入分配秩序。	谭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农业农村局，广州市税务局
160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支持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新增城镇就业 23 万人。	谭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教育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国资委，团市委，各区人民政府
161	抓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供销总社，各区人民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62	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稳步提升待遇水平。	谭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税务局
163	推广小微企业劳动关系事务托管服务，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谭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总工会
164	深化按病种分值付费改革和穗岁康试点，优化完善长护险试点。	赖志鸿	市医保局	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残联，各区人民政府
165	完善普惠性托育服务体系。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
166	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品质，加快村居颐康服务站建设。	谭萍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167	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	谭萍	市残联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司法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人民政府
168	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深化社会救助服务改革，提升“穗救易”品牌效能。	谭萍	市民政局	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医保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各区人民政府
169	建设全国婚俗改革实验区。	谭萍	市民政局	全国婚俗改革实验区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
(二)	更好提高人民居住水平。			
170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推动房地产业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完善房地产长效机制，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统计局，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广州市税务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71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适当提高公租房保障收入准入线和租赁补贴标准，土地集中出让配建政策性住房不少于 10%。	陈勇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各区人民政府
172	优化租赁住房供给结构，推进存量住房改造和“城中村”租赁住房品质提升。	陈勇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各区人民政府
173	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7.5 万套，基本建成公租房、共有产权住房不少于 5500 套，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1.8 万户。	陈勇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
(三)	推进健康广州建设。			
174	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加强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打造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人口计生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 3 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市医养结合联席会议制度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
175	推进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建设，争取国家精神区域医疗中心落户，支持市第一人民医院申报国家老年医学区域医疗中心。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176	加快省市共建五大医学中心，推进高水平特色医院、临床研究型医院、临床重点专科建设。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177	做实全国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委编办，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78	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支持建设中华老字号时尚中药谷(产业园),共建产学研医投紧密结合的创新联合体,推进中医药现代化、时尚化、国际化。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
179	完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
180	深化疾控体制改革,加强疾控能力建设。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应急管理局,广州医科大学
181	实施职业健康保护行动,有效预防和控制职业病危害。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医保局,市总工会
182	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做细做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83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成员单位
184	坚决落实国家对新冠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的总体方案,健全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加快市直属院前急救队伍组建,推进三级医院重症救治能力建设,实现可转换重症床位数达到总开放床位10%,全力守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赖志鸿	市卫生健康委	市委编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政府
(四)	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185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全域文明创建,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杜新山	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	市文明委成员单位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86	推进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高水平运营，规划建设鸦片战争海防遗址公园。	杜新山	市委宣传部	市委外办、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港务局，南沙区政府，广州海事局
187	推进广州文化馆、美术馆、粤剧院新馆、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高水平运营，规划建设广州博物馆新馆、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新馆，推动南石头监狱遗址原址保护利用，筹建中国海上丝绸之路博物馆，支持建设岭南中医药文化博物馆。	谭萍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海珠区政府
188	规划建设广州科技图书馆。	陈勇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189	完善海丝申遗城市联盟，推进广州中轴线申报世界文化遗产。	谭萍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190	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工程。	杜新山	市委宣传部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文联
191	精心组织广州艺术季、“羊城之夏”等文化惠民活动。	谭萍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192	继续推进文化创意产业百园提质计划，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大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力度，扶持重大文化旅游产业项目发展，办好文交会、国际纪录片节、非遗品牌大会等高端展会。	谭萍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193	建设世界体育名城，弘扬中华体育精神，推进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广州专业足球场建设。	谭萍	市体育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增城区政府，广州城投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94	实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广泛开展群众体育活动。	谭萍	市体育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林业园林局，各区人民政府
195	严格赛风赛纪，备战首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办好广州马拉松、国际龙舟邀请赛等重大赛事。	谭萍	市体育局	市公安局、市卫生健康委
八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高水平建设绿美广州。			
(一)	全面提升城市生态绿化品质。			
196	以建设华南国家植物园体系为统领，实施绿化美化和生态建设“八大工程”。	王焕清	市林业园林局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司法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港务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检察院，各区人民政府
197	全力支持华南国家植物园高标准建设世界一流植物园。	王焕清	市林业园林局	市推进华南国家植物园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98	全面推行林长制，科学实施城乡绿化，严格保护古树名木及其自然生境，实施森林质量提升行动，建造高质量水源林 3.7 万亩。	王焕清	市林业园林局	各区人民政府
199	推进市儿童公园续建工程，每个区建设口袋公园 3~5 个。	王焕清	市林业园林局	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体育局，各区人民政府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00	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	王焕清	市林业园林局	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
201	加大土地恢复力度，推进从化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国家试点。	陈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
202	深化节水工作，推进北江引水、牛路水库、南大水库、沙迳水库等工程建设。	王焕清	市水务局	市直各部门、各区人民政府、广州水投
(二)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			
203	全力抓好中央和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王焕清	市生态环境局	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市河长办
204	推进空气质量稳中向好，加强PM _{2.5} 和臭氧协同治理，突出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切实抓好移动源、工业源、扬尘源污染防治。	王焕清	市生态环境局	市环委会办公室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
205	深化河湖长制，加快合流渠箱改造、排水单元达标建设，大力推进番禺治水攻坚战，完善黑臭水体治理工程体系和管理体系。	王焕清	市水务局	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成员单位、番禺区水环境治理攻坚专班成员单位
206	力争重点区域一级支流全面消除劣V类，巩固提升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达标成效。	王焕清	市生态环境局	市环委会办公室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
207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治，深入推进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农用地安全利用。	王焕清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
208	有序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王焕清	市生态环境局	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小组成员单位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09	有序推进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供销总社，各区人民政府
210	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完善设施运营管理，开展垃圾填埋场存量垃圾开挖焚烧工作。	王焕清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供销总社，各区人民政府
(三)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211	开展“三线一单”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试点。	王焕清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
212	推进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行业领域减污降碳行动。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
213	开展碳普惠自愿减排项目和碳中和试点示范活动。	王焕清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
214	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组建碳达峰碳中和产业联盟和发展基金，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示范项目。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国资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
215	加快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创新发展，积极参与大湾区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建设。	王焕清	市生态环境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国资委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16	开展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倡导简约适度的生活方式，营造绿色低碳生活新时尚。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文化旅游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团市委、市妇联，各区人民政府
九	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推进城市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一)	加强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			
217	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6 万亩，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	王焕清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供销总社，市气象局
218	加强能源安全供应保障，建成广州开发区东区“气代煤”热电联产、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等项目，积极发展氢能等新能源，加强煤电兜底保障。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黄埔区政府、南沙区政府、白云区政府
219	深化地方金融监管和金融风险防控创新，加大力度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赖志鸿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信访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
220	加大力度化解重点企业、重点楼盘等房地产风险。	陈勇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委政法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国资委、市审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广州市税务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各区人民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21	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推进分领域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规范举债融资行为。	陈勇	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其他业务部门、各区人民政府、各市管企业
(二)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222	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推进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加强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城镇燃气、危化品、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切实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陈勇	市应急管理局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
223	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完善应急值守和应急响应体系。	陈勇	市应急管理局	市减灾委、市防汛防旱总指挥部及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
224	加强食品药品监管。	赖志鸿	市市场监管局	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
225	编制全市网络和数据安全建设三年规划，健全数据安全管理体系，筑牢网络数据安全“防火墙”。	江智涛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市委网信办、市委保密办，市公安局，市国安局
(三)	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226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基层治理体系，深化基层民主协商议事。	孙太平	市委政法委	市委组织部，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27	加强编外人员规范管理。	陈勇	市委编办	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28	巩固城中村专项治理成效。	陈向新	市委组织部	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29	稳步有序推进新一轮来穗人员融合行动。	张锐	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卫生健康委
230	提升 12345 热线赋能基层治理水平，推广红棉码应用。	江智涛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31	推广粤居码应用。	张锐	市公安局	市委政法委，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各区政府
232	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城市创建。	王焕清	市民族宗教局	市委统战部，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市协作办
233	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全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	谭萍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区政府，广州警备区
234	深化慈善、社工、志愿服务融合发展，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谭萍	市民政局	
235	完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张锐	市司法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信访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工商联，市法院、市检察院，广州市税务局
236	培育养成信访“家文化”，常态化开展社会风险研判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王焕清	市信访局	市直各部门、各区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37	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力争新发命案、“两抢”案件 100% 破案。	张锐	市公安局	
238	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持续擦亮“广州街坊”、最小应急单元品牌，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孙太平	市委政法委	市委组织部，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39	推进镇街全域服务治理试点。	王焕清	市城市管理局综合执法局	市镇街全域服务治理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十	坚持党建引领、善政有为，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一)	始终做到对党忠诚。			
240	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进一步增强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总书记、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广州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	郭永航	市政府办公厅	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各区人民政府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二)	始终做到依法行政。			
241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纪检监察专责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主动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意见。	赖志鸿	市政府办公厅	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各区人民政府
242	强化审计监督。	郭永航	市审计局	
243	强化统计监督。	陈勇	市统计局	
244	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规范化建设。	郭永航	市政府办公厅	市司法局等市政府相关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各区人民政府
245	深化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	张锐	市司法局	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各区人民政府
246	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健全行政裁量基准。	张锐	市司法局	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各区人民政府
247	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陈勇	市统计局	市直各部门，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广州市税务局、国家统计局广州调查队，各区人民政府
(三)	始终做到勤政廉政。			
248	坚定践行正确政绩观，带头深入调查研究，扑下身子干实事、谋实招、求实效。	郭永航	市政府办公厅	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各区人民政府
249	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强化执行容错纠错机制，让干部敢为、基层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	廉奕	市委组织部	

序号	重点工作	分管市领导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50	强化绩效监管约束。	廉奕	市绩效办	市纪委监委、市委办公厅、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政法委、市委政研室(市委改革办)、市委编办、市直机关工委、市委保密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 市政协办公厅, 市发展改革委、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信访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51	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	陈勇	市发展改革委	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市妇联, 各区政府
252	持续深化政务公开。	陈勇	市政府办公厅	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 各区政府
253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 深化纠治“四风”, 以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 永葆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	郭永航	市政府办公厅	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直属机构, 各区政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37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穗府办〔2023〕3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教育局等 部门广州市“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 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市教育局、发展改革委、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卫生健康委、残联《广州市“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1月31日

广州市“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

市教育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卫生健康委 市残联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

升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办发〔2021〕60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广东省“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粤府办〔2022〕20号）精神，切实保障残疾人受教育权利，促进特殊教育事业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特殊教育发展规律，以高质量、适宜融合为目标，加快优化特殊教育体系，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全面提升特殊教育质量，促进残疾儿童青少年实现最大限度的发展，努力使残疾儿童青少年成长为国家有用之才。

（二）主要目标。

到2025年，高质量的特殊教育体系进一步巩固发展，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7%，持证残疾幼儿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90%，高中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入学机会持续增加。每区至少1所特殊教育学校全面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招收残疾学生5人以上的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全面建成，特教班数量稳步增长。特殊教育办学条件全面改善。融合教育质量全面提升，市、区、校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全覆盖，特殊教育与普通教育、职业教育、医疗康复、信息技术进一步融合。建设专业化高素质的师资队伍，构建特殊教育质量监测体系。形成适宜每一名特殊儿童、公益普惠、高质量发展的广州市特殊教育模式。

二、优化特殊教育体系

（三）巩固义务教育。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以区为主，坚持“全覆盖、零拒绝”原则，严格落实“控辍保学”要求。完善以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和特教班就读为主体、以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以送教上门为补充的安置模式，确保残疾儿童少年得到适宜安置。建立健全普通学校特殊教育长效机制，相对集中优质特殊教育资源和学位，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应随尽随、就近就便入学；扩大特教班学位供给，优先选择办学条件好的普通学校或九年一贯制学校举办特教班，可在距离特殊教育学校较远、送教上门学生人数较多的乡镇（街道）设置特教教学点，到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特教班增加至 80 个以上；保障特殊教育学校学位稳步增加，进一步增强特殊教育学校服务重度、多重障碍学生的能力；合理控制接受送教上门服务学生的人数和比例，到 2025 年，将接受送教服务的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比例控制在 10% 以内。

（四）普及学前教育。各区要将学前残疾儿童教育纳入学前教育整体工作中，加强统筹谋划，合理布局，多措并举扩大学前特殊教育学位供给，确保学前持证残疾幼儿入学率逐年提升，到 2025 年达到 90%。做好学前适龄残疾儿童信息收集和招生计划制定工作，鼓励和支持普通幼儿园接收残疾儿童就近就便入学，确不具备接纳条件的，由区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置。优先选择将办学条件好的公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成为融合幼儿园，每区每年新增 1 所以上融合教育基地园（基地园须至少建有特教班或资源教室）。区属特殊教育学校应普遍增设学前部（班）或附设幼儿园。各相关部门应协助教育部门解决特殊儿童学前教育问题，支持有条件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儿童福利机构举办符合标准的幼儿园，鼓励各区整合资源，创新康复教育服务方案，为残疾儿童提供半日制、小时制、亲子同训等多种形式的早期康复教育服务。

（五）扩大高中教育。大力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高中阶段特殊教育。支持有条件的特殊教育学校举办高中阶段教育，推动广州市启聪学校和广州市启明学校拓展高中阶段教育对象类型，面向全市招收各类特殊学生开展中等职业教育。保障各区至少有 1 所中等职业学校开设启能班，到 2025 年，每区新增 1 个以上中职特教启能班，鼓励有条件的中等职业学校建设特色功能启能班，启能班可跨区招生，支持有条件的区设置残疾人中等职业学校。高中阶段学校要积极创造条件招收符合录取标准的残疾考生随班就读，不得因其残疾而拒绝招收。优化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为残疾儿童少年提供合理便利。支持特殊教育学校和中职院校（含技工学校）根据残疾学生学习特点和市场需求拓宽专业设置，加强残疾学生职业技能培训、就业指导及就业转衔之间的联动，探索开展面向残疾学生的“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加强校企合作，积极帮助毕业生实现充分就业。

（六）拓宽高等教育渠道。持续提升残疾人高等教育水平。健全与完善残疾人高等教育通道，鼓励并支持广州市城市职业学院等高校与市属特殊教育学校联合举办

残疾人大专班，积极推进残疾人本科层次职业教育；鼓励市属高校增设或开放适合残疾学生学习的专业，杜绝以身体残疾、资源支持不足等理由拒收残疾学生，加大残疾人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支持有条件的高校面向残疾人开展继续教育，逐步拓宽残疾人终身学习通道。

（七）探索拓展服务对象。积极探索扩大特殊教育服务对象与范围。进一步提高专门招收孤独症儿童的广州市康纳学校、专门招收脑瘫儿童的广州康复实验学校的办学质量，扩大招生规模，拓展服务学段。充分发挥广州儿童孤独症康复研究中心的引领示范作用，鼓励支持各级各类学校积极开展孤独症儿童教育研究，开发孤独症儿童教育教学资源，努力满足其就学需求。探索逐步将普通学校学习障碍、情绪与行为障碍等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纳入特殊教育服务范围，参照随班就读学生标准提供各类支持资源；逐步建立孤独症儿童教育助教陪读制度，为孤独症儿童接受高质量教育提供专业支持。

三、促进融合教育高质量发展

（八）健全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体系。加快市、区、校三级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体系建设，发挥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对融合教育的巡回指导、教师培训和质量评价功能。到 2025 年，实现市、区、校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全覆盖。依托广州市教育研究院，建立市级综合性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加强对各区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的指导；加强市级视障、听障、孤独症等儿童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建设，加大对各区相应类型特殊学生融合教育的指导力度。推动区级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规范化发展，鼓励各区特殊教育学校向区级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转型发展。依托设有资源教室、特教班的普通学校，以及设在乡镇（街道）的小学 and 初中因地制宜建设校级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到 2025 年，原则上每个乡镇（街道）建成小学和初中特殊教育资源中心至少 1 个。依托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和高职院校设置职业教育融合资源中心。

（九）通过集团化发展加强普通教育与特殊教育、职业教育与特殊教育融合。将普通教育与特殊教育、职业教育与特殊教育融合办学纳入集团化办学试点。支持特殊教育学校与普通学校、省级随班就读示范校与非示范校之间开展融合教育集团化办学，鼓励融合教育优势区与薄弱区开展区域间融合教育集团化办学。深入探索融

合教育资源共享、教研交流与合作，发挥教育集团整体优势，扩大优质资源覆盖，促进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

(十) 促进医疗康复、信息技术与特殊教育融合。加强教育与医疗保健、康复训练的合作，落实“辅助器具进校园工程”，优先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少年免费提供辅助器具适配与相关服务。充分发挥市、区两级特殊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功能，开展科学研究、专业指导等工作，促进医疗康复和特殊教育的高质量融通。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促进特殊教育的发展，建设广覆盖、多层次的数字化特殊教育课程与教学资源平台，实现课程教学资源共享。推进特殊教育“智慧校园”和“智慧课堂”建设，加强教育信息化应用，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

四、强化特殊教育保障机制

(十一) 加大财政投入。保障特殊教育经费投入。义务教育阶段，对特殊教育学校智力残疾、孤独症、脑瘫及多重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的 10 倍执行；对特殊教育学校视障、听障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的 8 倍执行；对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及送教上门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按不低于普通学生的 5 倍执行。到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生均经费标准提高至每生每年 7000 元以上，有条件的地区可适当提高补助水平，所需资金来源按现行政策执行。市、区政府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学前和高中阶段特殊教育生均拨款制度，所需资金按照学校隶属关系由同级财政负担。继续实施特殊学生基础教育阶段 15 年免费教育、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特殊学生 1.5 倍课本费补助；市财政对普通学校（含幼儿园）通过新建资源教室、特教班（含中等职业学校特教启能班）增加特殊教育学位资源的，分别给予 20 万元、30 万元每间的补助，用于开展特殊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资源教室和特教班场地建设、教师培训、转介安置等，促进特殊教育内涵发展。

保障特殊教育教师的工资待遇。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特殊教育教师工资待遇倾斜政策，结合实际适当核增绩效工资总量，继续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特教班教职工享受特殊教育津贴，在绩效工资总量内对普通学校（含幼儿园）承担随班就读任务的班主任（主班老师）、主科教师（副班老师）和其他科任教师（保教老师）分别按不低于 200 元/月、150 元/月和 100 元/月标准发放补贴，对承

担送教上门服务、巡回指导、“医教结合”任务的人员适当给予工作和交通补贴。

(十二) 改善办学条件。全面改善特殊教育办学条件。各区制定《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达标工作方案》，每区至少 1 所特殊教育学校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加快广州市康纳学校、广州市启明学校、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and 广州市社会福利院附属特殊教育学校、广州市农村特殊教育学校的建设。研究编制《特殊教育装备配备指引》。招收残疾学生 5 人以上的普通学校全面建成资源教室。鼓励利用现有职业教育实训基地资源，建设特殊教育资源教室。落实普通中小学、幼儿园和中职学校无障碍设施建设，全面建成“无障碍校园”。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支持特殊教育学校，支持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社会福利机构向残疾人提供特殊教育，积极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公民个人捐资助学，禁止收取与学位挂钩的捐资助学款。

(十三) 推进队伍建设。各区要严格落实省特殊教育教职员编制标准。按照《广东省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员编制标准暂行办法》，为特殊教育学校和特教班配齐配足教职工。各级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依托现有资源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通过区管校聘制度建立资源教师区域内统筹调配机制，资源教室应足额配备专职资源教师，校长作为第一责任人落实专职资源教师“专人专职”。加强师资培养培训。鼓励广州大学等高校加大特殊教育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培养力度，提高特殊教育专业人才的培养供给能力。推进高校、中等师范学校为师范专业学生普遍开设特殊教育类课程，提升师范毕业生随班就读工作的能力。加强特殊教育全员培训课程资源建设，开展新一轮普通学校教师的特殊教育全员通识培训，每周期须在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专业课类别选修一门特殊教育课程，将融合教育内容纳入普通学校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继续推进特殊教育骨干教师培训工作，加大特殊教育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的培养力度，扩大引领辐射作用。非教育行政部门主管的特殊教育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等机构中依法取得相应教师资格的特殊教育专任教师，纳入特殊教育教师培训、职称评聘、表彰奖励范围。落实市、区教研机构配备 1 名以上专职特殊教育教研员，优化市、区特约教研员聘任与管理，建立高水平专业化教研员队伍。搭建特殊教育教师交流与展示平台，继续办好中小学教师教学能力大赛特殊教育组比赛。

(十四) 提升课程教学与科研质量。加强特殊教育课程与教学建设。落实视障、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听障、培智三类特殊教育学校义务教育课程实施方案和课程标准要求，推进特殊教育学校国家课程校本化实施。探索开发区域性特殊教育和融合教育地方课程，鼓励特殊教育学校和融合教育学校（幼儿园）开展校本课程、精品课程与优质教育资源建设。支持学校探索开展基于个体需求的个别化教育课程建设，实现“一人一案”。加大力度推广使用国家通用手语和国家通用盲文。鼓励特殊教育教研与科研，健全市、区、校三级教科研体系，在市、区教育科学规划项目中设立特殊教育科研专项，为提升特殊教育和融合教育内涵发展服务。

持续推进省级优质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特殊教育示范学校、随班就读示范区、随班就读示范校（园）等内涵建设项目，开展市级“融合教育基地园”评选，发挥优质项目促进特殊教育质量提升的带动作用。

（十五）开展特殊教育质量监测和评价。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教育部《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指南》。探索构建市、区、校三级特殊教育质量监测体系，推动特殊教育质量监测常态化、规范化、科学化，把质量监测、教育评价与质量提升相结合，以评价促优化、以监测促整改。

（十六）加强信息共享。进一步提高特殊教育信息化建设水平，加强信息共享，为残疾儿童的精准服务和学位供给提供科学依据。为残疾儿童少年早期筛查与诊断、康复训练、评估安置、教育教学和就业指导等提供“一站式”服务，建立残疾儿童少年个人终身电子学习档案。结合人工智能平台、大数据、“互联网+”，支撑特殊教育管理与公共服务。依托市级特殊教育资源信息化平台，加快特殊教育资源建设。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立政府主导下的教育、卫生健康、民政、残联等多部门联动机制，实现残疾儿童少年信息跨部门共享，构建残疾儿童少年协同服务和动态追踪机制。

五、提升组织实施水平

（十七）强化组织领导。加强党对特殊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各级政府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实现特殊教育公平而有质量的发展是党的教育方针的体现，坚持“特教特办、重点扶持”的原则，把办好特殊教育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根据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中各项目标，压实责任，抓好落实，有效调配资源，统筹平衡，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促进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

(十八) 优化工作机制。完善市、区两级特殊教育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形成教育、发展改革、民政、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生健康、残联等多部门分工明确、统筹协调、合力发展的特殊教育联动工作机制。优化特殊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与特殊教育资源（指导）中心的分工合作机制，充分发挥特殊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政策咨询、专业引领、科学研究、对残疾儿童少年开展入学评估等职能。

(十九) 强化督导评估。加强特殊教育常态化督导与评估，在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重点工作督导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中，将特殊教育发展情况作为重要内容纳入督导与评价范围，推动特殊教育事业高水平发展。

(二十) 提升社会融合。重视社会融合氛围的建设，打造有利于特殊教育、就业与生活的社会环境。大力宣传普及特殊教育知识、方法和教育政策，广泛宣传特殊教育改革发展成就和残疾人优秀典型事迹，引导社会、学校、家长、学生充分认识特殊教育对促进残疾儿童青少年成长和终身发展的重要作用，提高社会各界对特殊教育的认识，促进社会接纳，营造特殊教育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45

GZ0320220097

广州市水务局文件

穗水规字〔2022〕7号

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生产废水对公共排水 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影响评估办法的通知

各区政府，市生态环境局，有关单位：

现将《广州市生产废水对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影响评估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广州市水务局（排水管理处）反映。

广州市水务局

2022 年 12 月 19 日

广州市生产废水对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 设施安全运行影响评估办法

第一条 为预防超标的有毒有害废水排入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保障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提升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效能，依据《广州市排水条例》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排入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工业废水、医疗污水等污水（以下称“生产废水”）的评估工作。

第三条 市水务行政主管部门统筹实施本评估办法，协调处理相关问题；区水务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辖区内的评估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及其各分局配合指导评估工作，指导排水户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等手续。

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以下称“运营单位”）具体承担服务范围内的评估工作。

第四条 运营单位应摸清服务范围内的生产废水污染物排放特征，依据《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等标准，结合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状态、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和设计标准以及周边环境状况和水域功能类别情况，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评估工作。

第五条 本办法评估对象为已有生产废水排水或拟将生产废水排入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排水户。评估工作按已有生产废水排入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排水户、拟将生产废水排入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排水户实行分类评估：

（一）已有生产废水排入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排水户，经评估其生产废水含有污染物不能被污水处理设施有效处理或者可能影响污水处理设施出水稳定达标的，由运营单位将评估结果和具体建议形成报告，上报区水务行政主管部门。

（二）拟将生产废水排入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排水户在办理排水设施设计条件咨询时，运营单位应主动服务。运营单位应在排水户办理排水设施设计条件咨询时或之前根据排水户的生产工艺、物料、产品等对其可能产生的生产废水进行评估，评估其水量和部分特征污染物对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的影响，并根据评估结果出具排水设施设计条件咨询意见。

第六条 鼓励运营单位根据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针对对环境和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不构成影响的可生化性指标（如 BOD₅ 等），按照“绿色低碳”与“互利互惠”的原则，与排水户共同协商，确定可生化性指标排放浓度及排放量，探索污水代处理模式。

运营单位与排水户通过签订具备法律效力的书面代处理协议，约定排水户排入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污染物浓度限值。

第七条 排入公共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生产废水，水质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中当地水域功能类别对应排放标准或以上的，区水务行政主管部门、市生态环境局各分局应鼓励排水户自行回用或自愿排入自然水体。

第八条 运营单位可根据日常水质监测数据对排水户污水排放情况开展动态跟踪、科学评估。若后续过程中经评估认定为污染物不能被污水处理设施有效处理，或可能影响污水处理设施出水稳定达标，或代处理协议进行变更、调整或将到期且不再延续，运营单位应及时书面告知市生态环境局及其各分局以及水务行政主管部门。排水户应及时申请对排污许可证、排水许可证进行调整。

第九条 本评估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 5 年。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是由广州市政府办公厅主办并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广州市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载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等有关规定，在《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创刊于1949年12月，曾用刊名《广州市政》《广州政报》。自创办以来，《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发挥了传达政令、宣传政策、指导工作、服务社会的作用。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发行方式为免费赠阅，赠阅范围包括广州市直机关，各区政府，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居委会、村委会，重要交通枢纽，各级图书馆等。《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在广州市政府门户网站“广州市人民政府”（<http://www.gz.gov.cn>）设置专栏刊登，并开设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微信小程序、公众号，公众可登录网站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查阅。



主 管：广州市人民政府
主 办：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编辑出版：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总 编：李 妍
编 辑：梁 捷 助理编辑：杨小敏
赠阅范围：国 内

国内刊号：CN44-1712/D
邮政编码：510032
地 址：广州市府前路1号市政府8号楼
电 话：83123138 83123238 83123438
网 址：<http://www.gz.gov.cn>
印 刷：广州市人民政府机关印刷厂
